

森源禹州梨园沟 1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220kV 线路送出工程

(基础分部工程)

监理初检方案

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森源禹州梨园沟 1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220kV 线路送出工程

监理部

2017 年 07 月 20 日

目 录

1	工程概述	1
1.1	工程规模及建设情况	1
1.2	工程参建单位	1
2	验收依据	1
3	验收范围及条件	2
3.1	验收范围	2
3.2	验收条件	2
4	验收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责	2
4.1	验收组织机构设置	2
4.2	验收人员职责	2
4.3	验收资源配置	3
5	验收时间安排	3
6	验收要求	3
6.1	验收总体要求	3
6.2	基础分部(单位)工程验收要求	4
7	质量验评及竣工初检验收报告	4
8	安全措施	5

1、工程概况

1.1 工程规模及建设情况

本工程起于梨园沟一期 120MWp 光伏电站，止于 220kV 锁蛟变，路径总长度为 8.237 千米，其中新建单回线路路径长度 8.019 千米，新建同塔双回（双侧挂线、一回备用）线路路径长 0.218 千米，曲折系数 1.1。

导地线：单回路导线采用 2×JL/G1A-630/45 型钢芯铝绞线，双回路一段一侧采用 2×JL/G1A-630/45 型钢芯铝绞线，另一侧采用 2×JL/G1A-185/30 型钢芯铝绞线，地线为 24 芯 OPGW 光缆。

本工程施工设计使用杆塔共 25 基，其中双回终端塔 1 基，双回分歧塔 1 基，单回路直线塔 15 基，单回路转角塔 7 基，单回路终端塔 1 基。

交叉跨越：跨越永登高速 1 次，S325 省道 1 次，110kV 电力线（其中一条为双回，一条为待建）3 次，35kV 电力线 2 次，10kV 电力线（一条为双回）10 次，通讯线 7 次，380V 电力线 3 次，220V 电力线 1 次，水泥路 3 次，跨越苗圃及坟地等若干。

1.2 工程参建单位

建设单位：许昌森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

设计单位：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

监理单位：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EPC 总承包单位：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

施工单位：中州建设有限公司

2 验收依据

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279 号）

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393 号）

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293 号）

《电力监管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432 号）

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493 号）

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373 号）

《关于开展电力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实施情况检查的通知》（国家电监会办公厅、建设部办公厅电输〔2006〕8 号）

《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大纲（线路部分，2009 版）

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电力工程部分》（2011 版）

《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标准化施工作业手册》（变电站工程分册）

《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达标投产考核办法》（国家电网基建〔2011〕146 号）；

《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优质工程评选办法》（国家电网基建〔2011〕148 号）；

《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施工工艺示范手册》

《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质量通病防治工作要求及技术措施》

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工作部分》2011 版；

《国家电网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档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国家电网办〔2010〕250 号）；

《关于强化基建工程质量过程质量控制数码采集与管理工作要求》（国家基建质量〔2010〕322 号）；

3 验收范围及条件

3.1 验收范围

本次初检的范围包括本工程各分部工程的实体及相关资料。（基础工程、杆塔组立、导、地线架设）

3.2 验收条件

- （1）施工单位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完成相应施工，无明显缺陷和遗留项目。
- （2）已完工程经过施工项目部三级自检合格，具备申报验收条件。
- （3）施工单位应提交的验收资料基本整理完毕，齐全有效，能够满足验收条件。
- （4）监理单位收到施工项目部填报的《工程报验单》及相关自检记录。

4 验收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责

4.1 验收组织机构设置

成立森源禹州梨园沟 1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220kV 线路送出工程初检验收组”。

验收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梅波

副组长：张昌辉

验收工作组成员：秦福章、刘士发、王朝煊、

4.2 验收人员职责

(1) 初检验收组组长、副组长职责：负责统筹安排初验收工作，协调处理施工、运行、监理、设计、厂家等各方关系及验收中出现的重大事宜、争议，负责组织召开每日的验收汇总会，听取验收小组的工作汇报，总结每日验收工作，对验收中发现的缺陷提出整改指导意见，督促消缺，审核确认验收记录及验收报告。

(2) 验收小组组长职责：组织本小组人员按验收范围及要求进行各专业工程验收，搜集、汇总验收缺陷及问题，消缺完成后，组织人员复查确认，填写验收记录及验收报告。

(3) 验收小组副组长职责：负责本小组内验收人员（主要是运行人员）的招集、管理工作，组织、参与验收工作，提出验收缺陷及问题，消缺完成后，参与复查、确认。

(4) 验收小组组员职责：在小组组长的领导下，具体负责各自范围的验收工作及消缺复查工作。

(5) 验收小组配合人员职责：对小组验收工作进行全面配合，包括资料提供、工器具提供、后勤保障、配合具体的作业工作等。

4.3 验收资源配置

检测仪器：经纬仪一台、测距/测高仪一台、钢卷尺 30M 一把，游标卡尺 2 把，土建施工检查工具一套

规程规范：《输变电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实施管理规程》Q/GDW248-2015

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电力工程部分》（2016 年版）。

《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GB 50204-2015

《110KV—500KV 架空送电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 50233-2014

本工程的设计图纸及业主有关规定及设备出厂资料

5 验收时间安排

验收时间暂定 2017 年 07 月 20 日～07 月 21 日，

6 验收要求

6.1 验收总体要求

(1) 初验收坚持现场检查与资料核查相结合，全面检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的原则，既要检查现场实体质量，也要核查相关资料情况，既要重点抽查一些项目，也要对验收范围内的项目做全面检查，做到验收覆盖面 100%，不漏项。

(2) 各验收小组要根据分工和工程施工完成情况，合理安排工作进度，保证验收工作

安全、有序进行。

(3) 各验收人员要充分熟悉设计图纸、技术规范书和相关专业的有关标准、规范，熟悉材料/设备性能、参数和设备装置的原理。

(4) 验收用仪器仪表使用前应核查符合相关要求，保证完好、有效。

(5) 验收人员必须严格执行验收规范，按照设计图纸认真验收，严格把关，确保验收质量。要认真填写质量检查验收记录，发现问题先与施工配合人员充分沟通，然后及时填写“工程质量检查及缺陷处理记录”。此记录表每天汇总一次，交施工单位及时进行消缺。

(6) 验收前，施工单位应向验收组提供下列主要资料及文件：

- 1) 主要施工技术资料。
- 2) 主要施工技术记录。
- 3) 质量检验记录。
- 4) 原材料出厂资料、试验资料。
- 5) 材料进厂记录。
- 6) 制造厂提供的出厂原始资料，即产品说明书、出厂试验记录、合格证及出厂图纸等。

6.2 基础分部（单位）工程验收重点及要求

基础工程

- 1、地脚螺栓露出基面高度
- 2、混凝土强度
- 3、底版断面尺寸
- 4、基础埋深
- 5、立柱断面尺寸
- 6、钢筋保护层厚度
- 7、混凝土表面质量
- 8、整基基础中心位移
- 9、整基基础扭转
- 10、回填土
- 11、基础根开及对角线尺寸
- 12、同组地脚螺栓中心与立柱中心偏移
- 13、基础顶面高差

14、其他

7 质量验评及竣工初检验收报告

(1) 本次初检工作与工程质量验评工作结合进行。按照已审批的《本工程质量验评范围划分表》进行验评。初检中重点抽检的分项工程个数要求 $\geq 30\%$ 。

(2) 初检工作结束，消缺完成并经验收小组复查确认后，由监理根据初检数据核实线路分项工程、分部工程、单位工程的质量等级，并形成验评报告。

(3) 初检工作完成后，各验收小组提出书面初检意见，最后形成初检报告，并上报业主。

8 安全措施

(1) 验收前，验收组要向验收人员交代安全全注意事项，向验收人员进行交底，说明哪些工作需要验收人员互相之间配合完成。

(2) 全体验收人员正确佩戴安全帽，高处验收作业必须正确使用安全带，安全带应系在牢固的构件上，杆塔上验收作业转位时，不得失去安全带的保护，杆塔上验收作业配备专人协助和监护。

(3) 全体验收人员验收中要注意成品保护。